

车辆代送合同 车辆运输合同汇总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车辆代送合同 车辆运输合同汇总篇一

根据市交通局20__年3月13日交通系统安全工作会议精神，为加强对交通运输的安全生产管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定》，以及县运管所《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工作会议》要求，公司与挂靠业主(姓名)：车牌号:皖 签订本协议。

一、明确交通运输安全生产职责。业户应做到谁的车谁负责，认真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交通部门的安全技术规范标准，及时纠正交通运输过程中严重违章行为，杜绝任何形式的违法运输行为的发生。

二、业户应负责加强对道路运输从业人员在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岗位技能方面的学习和再培训，运输过程不开“英雄”车，不得指使、强令车辆驾驶人超限运输货物，不得阻碍道路运输管理机构依法进行监督检查。车辆上路前应当规范装载，车辆装载物掉落、遗洒、飘散后，车辆驾驶员、押运员未及时采取措施处理，造成他人人身、财产损害的，该车驾驶人及实际车辆业主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特定岗位应由具备资质(驾驶员、押运员)人员专业操作。

三、业户负责落实运输车辆在安全生产过程中，经常检查排除事故隐患的整治，严禁不符合技术条件的车辆从事道路运输，车辆应定期进行二维备案、技术性能的检测，使车辆始终保持良好的技术状态。另外，业户应做到对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及时报告、现场实施应急救援处理等。 四、业户用

工道路交通事故死亡数控制为零，重伤人数不得突破控制指标零人。对未认真履行本协议而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将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的规定》，严格追究肇事(人)车辆的法律责任。

五、责任期自签本协议之日起生效。

____运输公司 挂靠业户(车主)

签章： 签字：

二〇 年 月 日

车辆代送合同 车辆运输合同汇总篇二

甲方： _____(以下简称“出租方”)

乙方： _____(以下简称“承租方”)

1. 定义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1.1 车辆： 是指车辆交接单(附件a)中第一条约定的车辆。

1.2 租赁： 承租方有权自租赁期的起始日起占有和使用车辆，并在此后拥有在本合同租赁期内对车辆的排他占有权和使用权，允许承租方不受限制地24小时使用车辆。

2. 主合同与车辆交接单

2.1 本合同是主合同。本合同中未约定的事项由双方另行签订车辆交接单。车辆交接单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承

租车辆的品牌、车牌号、租赁期、规格、租金、司机、以及其他与车辆租赁相关的条款应在车辆交接单中规定，车辆交接单中未约定的事宜受本合同的制约。

2.2 双方在签订主合同的基础上签订车辆交接单(见附件a)[]若无双方实际签订的具体车辆交接单作为附件，则本合同仅作为双方租赁合同的资格认定合同，不作为付款依据。

3. 租赁车辆

3.1 出租方为车辆的唯一所有权人。

3.2 在租赁期的起始日之前，出租方须自付费用为车辆办理行驶所需的各项证件，包括但不限于行驶证、年检证、税讫证、养路费证，并保证这些证件在租赁期内持续有效。

4. 租赁服务

4.1 出租方同意，其为非独占、且非排他地向承租方提供汽车租赁服务。

4.2 车辆发生故障时，出租方应免费提供救援服务及维修。

4.3 若因非承租方的原因造成车辆无法供承租方使用(包括但不限于保养、年检、故障、事故等)时，出租方须立即无偿向承租方提供与车辆相类似的替换车辆。

5. 车辆保险和理赔

(a) 车辆损失险：保险金额为车辆购置价；

(b) 第三者责任险：保险金额为_____万元人民币；

(c) 全车盗抢险：保险金额为车辆购置价；

(e)玻璃单独破碎险和不计免赔特约险。

5.2在租赁期限内，若车辆发生保险事故，由出租方自行处理解决。

6. 租金

6.1每月租金中包含有_____公里的汽油费以及司机的固定劳务费。

6.2在承租方支付租金的同时，出租方应向承租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商业发票。

6.3主合同提前解除时，出租方应按当月实际使用天数向承租方收取租金。

6.4除了租金和司机的劳务费外，承租方无须再承担出租方及其司机的任何税费或责任。

7. 出租方的义务

除前述规定外，出租方还应履行如下义务：

7.1出租方应确保承租方在租赁期内排他的占有车辆，并保证车辆的行驶性能和各项内置设施处于良好的状态，车辆内外清洁干净，无异味。

7.2在租赁期内，出租方应对车辆及随车证件、备件负担保管义务。

7.3在租赁期内，非因承租方原因，车辆发生损毁、灭失、赔偿责任或政府处罚，出租方自行负担全部责任。

7.4未经承租方事先书面许可，出租方不得更换其委派的司机，

也不得转让或转委托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部分或全部权利和义务给第三人。

7.5在承租方占有车辆后，非因承租方的原因，该车辆出现缺陷或遭受损害或毁坏，或者发生其他并非承租方过错而引发的事件，使得承租方无法为本合同的目的而继续使用车辆，承租方有权要求立即更换车辆。

8. 承租方的义务

8.1承租方不得利用车辆从事商业运输，体育比赛，以及非法活动。

8.2承租方须按时支付租金和司机的劳务费。

8.3承租方应当尊重司机，不得迫使司机从事违反交通法规的行为。

9. 司机的委派和义务

9.1车辆的司机由出租方委派。出租方委派的司机必须持有有效的机动车驾驶证，同时须具有两年以上驾驶相似车辆的经历。

9.2出租方派遣的司机应当安全驾驶，确保承租方的乘坐人员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9.3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承租方有权要求立即更换司机：

(a)不遵守或不能完成承租方的工作要求；

(b)无论何种原因，一个月内连续缺勤3天或一个月内缺勤4天的；

(d)患有传染病或其他不适于驾驶车辆的疾病的。

9.4司机在履行本合同的驾驶服务时，因其过失而给承租方造成的损失，出租方应当负担。

10. 合同期限、提前解除和终止

10.1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有效期限为一年。在遵守本合同所有条款和条件的前提下，本合同于租赁期的最后一日终止。若本合同期限届满后，仍有未履行完毕的车辆交接单，则本合同期限顺延至该车辆交接单期限届满之时。

10.2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

(a)承租方未经出租方书面同意，将车辆用于盈利性载人运输的；

(b)承租方利用车辆进行非法活动；

(c)承租方擅自在车辆上设定抵押或转让车辆的。

10.3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承租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

(a)出租方破产、解散、或丧失经营车辆租赁业务的资格；

(b)出租方违法本合同第9.3条的规定，且承租方已更换过两次司机；

(c)出租方违法本合同第7.5条的规定，且承租方已更换过两次车辆；

租方后15天内未予纠正；

出租方可解除本合同。

10.4在本合同终止或提前解除时，除终止或提前解除前已有权取得的索赔、租金和赔偿外，任何一方须被免除其在本合同下的相应义务。

10.5双方同意，本合同无论因任何原因提前解除，出租方无权就本合同的剩余期限要求承租方支付任何进一步的付款、租金、或赔偿。

11. 声明和保证

11.1出租方陈述并保证：

11.1.3其签订、履行本合同不构成对第三方的违约或对第三方任何权利的侵犯，亦不会使承租方对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责任。

11.2承租方陈述并保证：

11.2.2按照本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租赁车辆，遵守中国各项法律法规的规定。

12. 保密

12.1未经对方事先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本合同的条款的任何内容以及本合同的签订及履行情况，以及通过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及其关联方的任何信息。本合同有效期内及终止后，本条款仍具有法律效力。

13. 其他

13.1本合同的解释、执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3.2因履行本合同而引起的任何争议，双方均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由北京市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的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法律约束力。

13.3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13.4 本合同的附件为：附件a《车辆交接单》、附件b《保险单凭证》。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除非双方书面同意，本合同的所有条款和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13.5 如果本合同中的任何条款无论因何种原因完全或部分无效或不具有执行力，或违反任何适用的法律，则该条款被视为删除。但本合同的其余条款仍然有效并且有约束力。

13.6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授权代表人：_____ 授权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日期：_____ 日期：_____

车辆代送合同 车辆运输合同汇总篇三

抵押权人（乙方）：_____

一、所担保的债权：包括本金_____元（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得分次循环动用，但在同一时间，其动用总额以上开金额为最高限额）及其利息，逾期利息，既违约金以及债务不履行致乙方蒙受损害的赔偿。至债权实际金额及各种利息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以及债务的清偿期，另立借据，透支约据、本票、约定书、委任保证合同为凭，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各该附件所规定事项的效力与本合同同。

二、抵押物：_____牌_____型汽车_____辆，车辆牌号为：_____，发动机号为：_____，车架号为：_____。上述用于抵押的车辆为_____所有。

三、本合同所担保的债务纵未届清偿期，乙方亦可以随时通知甲方清偿其全部或一部，甲方愿即照办，绝无异议。

四、抵押物于登记后如有粘贴标签或烙印的必要时，甲方应协助乙方或登记机关办理。其因此而支出的费用，全部应由甲方负担。

五、甲方及抵押物提供者切实声明：上述抵押物完全为甲方或抵押物提供者合法所有，并与任何第三人的权利无关。如日后发生任何纠葛致使乙方遭受损害时，纵其事由非可归责于甲方及担保物提供者，亦愿负连带赔偿责任。

六、本合同存续期间，甲方及抵押物提供者保证抵押物占有人对于抵押物必尽妥善保管的责任所有因抵押物支出的税费、修理、保养等一切费用，亦与乙方无涉。

七、抵押物的现状发生变动时，不论其原因如何，甲方及抵押物提供者应及时通知乙方。其因抵押物现状的变动或价值的抵落致不能或不足使本合同第一条开列的全部债权获得清偿时，乙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甲方及抵押物提供者愿负连带赔偿责任。

八、抵押物应按乙方指定置于_____省_____市_____路_____号，甲方保证决不擅自迁移。抵押物为交通工具，经乙方同意得由甲方或抵押物提供人或其他第三人使用者，一经乙方通知，甲方或抵押物提供人应即负责将抵押物停放于指定处所。

九、抵押物应向乙方同意的保险公司投保乙方所指定的保险，并应以乙方为惟一受益人，保险金额及条件应商得乙方的同意，一切保险费用均由甲方负担，所有保单及保费收据均交由乙方保管；乙方如为代为垫付保费，经通知甲方限期偿还，甲方未如限办理时，乙方得将垫款径行列入甲方借款金额，依例计金，甲方绝无异议。但乙方并无代为投保或代垫保费的义务。

十、遇有下列情形之一时，乙方得占有抵押物。

（一）有担保法所定应占有情事时。

（二）未经乙方允准而抵押物的烙印或粘贴的标签被损毁时。

（三）未经乙方同意而将抵押物出租时。

（四）因甲方或抵押物提供人或其他第三人的行为，致抵押物的价值显然减少或显有减少之虞时。

（五）乙方认为甲方借款运用不当时。

（六）乙方依前五项规定占有抵押物，甲方或第三人拒绝交付时，乙方得申请法院径行强制执行。

（七）乙方因占有抵押物所受的损失及支出的费用，均由甲方负责赔偿。抵押物被占有后所生孳息，乙方占有权收取，以之抵偿收取孳息的费用及甲方债务。

甲方：_____乙方：_____

代表人：_____代表人：_____

电话：_____电话：_____

车辆代送合同 车辆运输合同汇总篇四

甲方（赠与人）：（写明姓名、住址）

乙方（受赠人）：（写明姓名、住址）

甲乙双方就赠送汽车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甲方将其所有的汽车赠送给乙方，其所有权证明为：

二、赠与物的交割

三、乙方应在期限内办理所有权转移的手续逾期不办的，视为拒绝赠与）。

四、本合同自日起生效。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车辆代送合同 车辆运输合同汇总篇五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租赁物甲方将冷藏车租赁给乙方使用，车号为：吨，租赁采取包租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使用。

第二条：租赁期限租赁期限为年，即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第三条：租金和其他费用车租赁费年租金元，按每季度交纳。

第四条：车辆的维修、保养

1、乙方必须要对车辆进行正常维修、保养，油料自负，甲方有权检查监督。

2、年检费、保险费由乙方负担第五条：合同终止本协议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提前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车辆必须处于良好技术状态，归还甲方。

第六条：其他条款本协议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解决。

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第七条：合同生效本协议经双方签字之日生效。

乙方：

签订时间：

年月日

签订地点：

车辆代送合同 车辆运输合同汇总篇六

乙方：×××矿山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就甲方位于煤矿综采工作面回撤运输委托乙方承包事宜，达成下列协议，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工程承包范围

一、工程名称：煤矿综采工作面回撤运输。

二、工程地点：煤矿。

三、工程范围和内容：综采工作面三机、转载机、破碎机、移变列车、液压支架等所有综采配套系统回撤运输。

第二条：工程承包期限

一、本工程承包合同总工期为天。

二、本工程项目以井下运输第一台设备为开工日期。

三、如遇下列情况，经甲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甲方代表签证后，工期作相应顺延，并用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1)遇到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如雪灾、水灾、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地震等)而影响项目进度的。

(2)因政府强制停电问题造成停工的。

第三条：工程承包价款

一、本工程承包合同总价为元人民币(含税价万元)。

二、此价款包含燃油费、车辆维修费、驾驶员工资等一切全部费用。

三、回撤运输费按双方协商的预算金额为一次性包干价。

四、甲方在支付乙方承包款前，乙方必须出具甲方所在地正规税务发票。

第四条：甲方责任与义务

一、负责对乙方进行技术交底，提供场地。

二、按设计施工方案及乙方提出的具体要求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包括井巷扩大、井巷地面硬化、地面停车场所等)以确保运输工作顺利进行。

三、负责对乙方回撤运输工程进度、质量进行监督，组织检查验收。

四、负责提供乙方运输相关工作人员的住宿和就餐。

五、负责回撤运输作业期间与其他单位协调关系，协调解决应由甲方解决的问题。

六、对违规作业、存在安全隐患等事项，有权给乙方下达停工整改通知及罚款。对不服从管理及对甲方造成重大影响，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经济赔偿责任。

第五条：乙方责任与义务

一、乙方承包后不得另行分包或转包。

二、乙方必须按协议约定及甲方确定的施工方案进行运输作业，并按期完成任务。

三、乙方按国家和行业规定，必须确保相关管理和生产岗位人员持证上岗吗，保证回撤运输工程安全。

四、在工程期间，因乙方工作人员操作不当造成甲方综采工作面的设备损坏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赔偿。

五、乙方对发生安全事故承担现场救援和紧急处理职能，并

承担相关责任。

六、在乙方工程承包施工期间，发生工伤均由乙方全责处理和承担所有费用；发生死亡事故由乙方处理甲方配合，费用甲方承担30%，乙方承担70%。

七、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对施工安全、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验收。

八、乙方在施工期间遵守甲方的各种规章制度。

九、乙方指派为驻乙方工地代表，负责施工现场的管理及与甲方联系工作。

十、按国家和地方规定，依法缴纳相关税费。

第六条：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回撤运输工程结束，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在10天内支付全额回撤运输款项。

第七项：违约责任

一、乙方如有不履行本合同约定行为(包含但不限于工程质量和生产安全方面)，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制度规定的，乙方按甲方制度规定中的处罚额承担违约责任，没有制度规定的，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乙方违约责任的赔偿金额，乙方同意甲方在未支付的工程款项中扣除；对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不视为违约。

二、由于不可抗拒的原因，影响了合同的执行时，经双方确认则可终止本合同或延迟合同期限，延迟时间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三、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按每天元人

人民币标准向甲方承担违约金;延误超过五天的,按每天元整人民币标准向甲方承担违约金。违约金由甲方在支付乙方承包款中直接扣除。

第八项: 其它事项及要求

一、在合同履行期间,出现争议应协商解决,如甲乙双方协商不成,可提交合同签署地人民法院裁决。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本合同自甲方签名盖章和乙方签名之日起生效。(以下无正文)

立约双方签名盖章:

甲方(盖章)×××煤矿

代表人(签名):

乙方(盖章)×××矿山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名):

车辆代送合同 车辆运输合同汇总篇七

承租方: —————公司

一、租赁车辆状况

详见本合同的附件《租赁车辆检验报告》

二、租赁期限及租金的交纳

详见本合同的附件《汽车自驾租赁登记表》和《汽车租赁结算单》

三、出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下述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出租方有权随时随地收回所租车辆，已收取的款项在计算所有损失后多退少补，运输车辆租赁合同。

(1)承租方利用所租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2)承租方将所租赁车辆转让、转租、出售、抵押、质押。

(3)从事其它有损出租方车辆合法权益的活动。

(4)未经出租方书面许可，在车辆租赁期限结束后拖欠还车。

在以上情况下给出租方造成经济损失的，承租方应作相应赔偿。

2、不承担租赁车辆于租赁期间引发的第三者责任。

3、其它的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租方应有的权利。

4、按合同约定提供技术状况良好各种证照及规费齐全的车辆。

5、租赁期间对车辆使用情况及客户信誉实施监控。

四、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于租赁合同规定的租赁时段拥有所租赁车辆的使用权。

2、对租赁车辆承租前已有的损伤不承担赔偿、维修义务。

3、在租赁合同书签署之日足额交纳抵押金并以现金方式全额

缴纳租金;如使用银行信用卡消费,则需自行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应支付给银行的手续费。

4、自行承担租赁期内所租车辆的燃油费用。

5、遵守《汽车承租人须知》的义务。

6、租期内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章、违法肇事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7、承租方必须承担由于承租方行为带来的其他经济损失。

8、协助出租方在租赁期内办理车辆保险事故的定损、理赔。

五、抵押条款

1、承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签署之日根据出租方关于押金的规定一次性足额交付相应抵押金给出租方。

2、出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期满或双方协议解除合同后,除依照本合同及附件的规定应扣除的费用外,将剩余押金归还给承租方,合同范本《运输车辆租赁合同》。

3、承租方不可自行将押金抵作租金。

4、如由出租方提供驾驶人员,承租方不用交纳押金。

六、保险条款

1、出租方已就租赁车辆提供相应保险,详见《汽车租赁登记表》。

2、承租方应在交通事故发生的24小时内通知出租方,出租方将在保险事故车辆到达其指定修理厂,承租方提供了有效的全部保险证明手续,且承租车辆符合《汽车租赁登记表》中

规定的由出租方进行保险理赔的车辆时，停止计算租赁费用。承租人在承租车辆期间若发生车辆被盗、报废或其它形式的灭失，承租人应承担车辆灭失之日起至出租方获得保险公司赔款时止(最长不超过四个月)的车辆租金的40及保险免赔部分。

3、由于承租方的原因造成的保险公司拒赔及免赔的所有损失及相关费用由承租人承担。

4、车辆发生保险事故，承租方应交付车辆加速折旧费及保险公司免赔额。加速折旧费相当于本次事故总维修费的30，如承租方不能取得保险公司理赔必须的有关手续，则由承租方负担全部维修费用及加速折旧费，并承担保险事件不能赔付的责任。

七、违约责任

除重大政策性变化或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的规定致使合同不能全部履行的，除赔偿相应经济损失外，还应向另一方支付合同及附件未履行部分租赁金额总20的违约金。承租方应按双方签定的还车时间及时交还租赁车辆，每逾期交还一日，除继续计收租金外，需另外交付日租金20的违约金。每提前交还一日，在交付日租金20的违约金后退还该日租金。

本合同所指经济损失，均包括租金损失，租金损失赔偿标准按《汽车租赁登记表》所列租金标准计算。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本合同的变更和解除，必须经租赁双方签署书面协议方能有效。

九、争议的解决

有关本合同之一切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工商行政管理局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由———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合同及附件

《汽车承租人须知》、《汽车自驾租赁登记表》、《租赁车辆检验报告》、《汽车租赁结算单》及《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自租赁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本合同一式二份，由出租方、承租方各执一份。

出租方： 承租方：

盖 章： 盖 章：

代 表： 代 表：

日 期： 日 期：